证券代码:688633 证券简称:星球石墨 公告编号:2023-052
转债代码:118041 转债简称:星球转债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募集资金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29号)核准,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620,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6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7,000,943.4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2,999,056.60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332C000390号)。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及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近日,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主体	项目	开户行名称	开户行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截至2023年8月18日)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高性能石墨列管式换热器及石墨管道产业化项目、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石墨匣钵与箱体智能制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城东支行	408880100100056900	61,710.00
内蒙古星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性能石墨列管式换热器及石墨管道产业化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城东支行	408880100100060668	0.00
内蒙古星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石墨匣钵与箱体智能制造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城东支行	408880100100061833	0.00

三、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中,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甲方一",内蒙古星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甲方二"("甲方一"和"甲方二"合称为"甲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简称为"乙方";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为"丙方",所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专户仅用于甲方高性能石墨列管式换热器及石墨管道产业化项目、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石墨匣钵与箱体智能制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所开立监管账户不得办理支取现金业务,不得透支,不得购买可流通凭证(支票、商业承兑汇票、本汇票申请书)等。甲方可开通网上银行功能,乙方将启用"1242-网上银行支付限额管理交易"对监管账户进行登记,控制金额为0.01元。经乙方审核同意后方可支付。

甲方承诺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开立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甲方可开通募集资金账户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功能,仅用于开立全额保证金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募投项目中约定的资金用途。

甲方在乙方募集资金专户内资金,可在乙方办理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业务,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相应新开立存款账户,业务到期/结清后资金(包括本金、利息)转回原募集资金专户,确保账户资金的有效监管。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账户每笔监管资金支付时,甲方应至少提前2个工作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给乙方(可通过乙方上门收取及甲方邮寄方式提供)。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陈沁磊、范杰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10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甲方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通知丙方,乙方应当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并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查询与调查专户资料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特此公告。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88633 证券简称:星球石墨 公告编号:2023-053
转债代码:118041 转债简称:星球转债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使用额度内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29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620,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6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7,000,943.4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2,999,056.60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332C000390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闲置原因

根据《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际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高性能石墨列管式换热器及石墨管道产业化项目	32,592.26	32,500.00
2	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石墨匣钵及箱体智能制造项目	19,504.81	19,5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62,097.07	62,000.00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有一定的周期性,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资金安排,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处于暂时闲置状态。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和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但该类投资产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投资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六、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使用额度内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同时,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并且公司通过开展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88633 证券简称:星球石墨 公告编号:2023-054
转债代码:118041 转债简称:星球转债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小峰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特此公告。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3-079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五洲特种纸业(江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特纸(江西)")。前述被担保人为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公司本次为五洲特纸(江西)新增提供10,000万元最高额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实际为五洲特纸(江西)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46,478.89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外担保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次被担保人五洲特纸(江西)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年5月1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00,000万元(不包括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已执行,仍在有效期内的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融资租赁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二)担保基本情况

2023年8月21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五洲特纸(江西)与广发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额度及2023年度累计担保额度未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五洲特纸(江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29099477051U

成立日期:2014年5月15日

注册地点: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银砂湾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赵磊

注册资本:110,000万元

经营范围:浆及浆板、机制纸的生产、销售;纸加工及纸制品的生产、销售;PE膜加工、销售;热电联产及其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产总额382,982.47万元,负债总额262,555.21万元,净资产120,427.25万元。2022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361,210.68万元,净利润5,511.53万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439,903.84万元,负债总额316,758.65万元,净资产123,145.19万元。2023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91,370.28万元,净利润2,717.94万元。

(二)与公司关系:五洲特纸(江西)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五洲特纸(江西)

1、广发银行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保证)的主债权最高余额:10,000万元;

(3)保证期间:

①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②保证人在此同意并确认,如果甲方依法或根据主合同约定要求主合同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的,保证期间自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③在保证期间内,甲方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乙方承担保证责任。如任何一笔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其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届满之日后三年。

④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同意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五洲特纸(江西)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正常生产运营所需,五洲特纸(江西)2023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虽然超过70%,但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因此,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215,793.2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97.9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1324 证券简称:长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7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长青科技,证券代码:001324)于2023年8月18日、8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3.7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改、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23年8月23日。目前2023年半年度报告正处于编制阶段,相关财务数据未向第三方提供。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

(三)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金融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四)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函询文件。

特此公告。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1日

证券代码:603206 证券简称:嘉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5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8月28日(星期一)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08月2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bestlink.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3年08月25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8月28日下午 15:00-16: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8月28日(星期一)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宗琰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任红军

独立董事:吴六林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8月28日(星期一)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08月2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bestlink.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乔继虎

电话:025-84804818-891

邮箱:IR@bestlink.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3-051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8月28日(星期一) 下午 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08月21日(星期一) 至08月2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15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8月28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8月28日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钱俊冬先生

董事会秘书:李达先生

财务总监:陈胜先生

独立董事:刘守豹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8月28日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8月21日(星期一)至08月2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秘办

电话:010—57648016

邮箱:investors@topsrx.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5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5日、2023年5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66,549,706元变更为701,239,045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王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6日、2023年5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关于变更董事长、副董事长、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变更项	变更前	变更后
注册资本	666,549,706元	701,239,045元
法定代表人	王毅然	王洋

近日,公司已根据上述会议决议及公司章程完成了公司注册资本和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并取得了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701,239,045元,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洋,营业执照上的其他登记事项不变,具体如下:

名称: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6783760400 4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四路6号

法定代表人:王洋

注册资本:柒亿零壹佰贰拾叁万玖仟零肆拾伍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年12月28日

经营范围:研究和试验发展(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外商投资企业,经营范围以审批机关核定的为准;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3-068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21日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递交了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的申请资料。该申请资料为公司按照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及香港联交所的要求编制和刊发,为草拟版本,其所载资料可能会适时作出更新和变动。

鉴于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的境内合格投资者,公司将不会在境内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该申请资料,但为使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该等申请资料披露的本次发行以及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现提供该申请资料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查询链接供查阅:

中文:

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3/105644/documents/sehk23082100441_c.pdf

英文:

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3/105644/documents/sehk23082100442.pdf

需要特别予以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次发行的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以及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申请资料不构成也不得视作对任何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本次发行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香港联交所等相关政府机关、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的批准、核准或备案,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ST和科 公告编号:2023-044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协议转让涉及诉讼签署和解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市丰启智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启智远")持有1,600万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1,60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00%;累计被司法轮候冻结股份数量为1,60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2、鉴于丰启智远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率高且全部处于冻结(含司法再冻结、轮候冻结)状态,不排除质权人和/或债权人对相关股份采取平仓、申请强制执行措施进而导致丰启智远所持股份被动减持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科达")于近日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到公司控股股东丰启智远、公司5%以上股东益阳市瑞和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和成")、公司实际控制人赵丰及其配偶赵果及代前述主体履行债务或提供担保等相关方成为被执行人,经了解,系因上述各方与安徽新集煤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新集")的诉讼事项所致。安徽新集根据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淮南中院")作出的《民事调解书》(编号:(2023)皖04民初32号),向淮南中院提出执行申请,淮南中院已立案执行(案号:(2023)皖04执322号)。截止目前,丰启智远、瑞和成、赵丰、赵果及代前述主体履行债务或提供担保等相关方尚未收到相关文件,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背景情况

2022年10月30日,公司5%以上股东瑞和成与安徽新集签订了《安徽新集煤电(集团)有限公司与益阳市瑞和成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瑞和成将其持有的公司1,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转让给安